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

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.

川太药连字〔2019〕13号

签发人：蒋 炜

关于 2018 年 12 月份安全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部门、片区药店（含装饰公司）：

为全面抓好公司安全管理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，消除事故隐患，公司检查组在 12 月份对药店例行了安全检查，现就检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检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及处罚标准：

| 序号 | 隐患部门/药店 | 安全隐患问题 | 罚款/扣分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浆洗街药店 | ①熬药间电源开关盒盖破损。 ②2 个店门无安全出口标识。 ③店堂内未安装应急照明灯。 | 由施工方安装 |
| 2 | 大邑通达东路 药店 | ①收银台内的侧网线露在柜外。 | 罚款 10 元 扣 0.5 分 |
| 3 | 蜀汉路药店 | ①消防手动报警器安装高度偏低，被冷藏柜遮挡。 | 由施工方调整 |
| 备注 | | | |

二、要求

1、请各片区药店及装饰公司针对以上存在的隐患问题，在 10 天内完成整改，并将整改后的照片和《隐患整改回复书》发综合管理部保卫科（邮箱）。

2、请本月未被检查到的药店，要举一反三，消除事故隐患。

3、以上罚款金额于通知发文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交公司财务部，逾期未交的将加倍处罚。

特此通报！



主题词：2018年12月 安全 检查 通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11日印发

拟稿：彭健 核对：彭健

(共印2份)